

南宁市交通运输局

南交运复〔2020〕168号

关于同意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首通段及 2号线东延线开通初期运营线路、时间、 站点有关批复

南宁轨道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南宁市轨道交通4号线（洪运路站至楞塘村站）开通初期运营相关工作的请示》（南轨报〔2020〕627号）及《关于南宁市轨道交通2号线东延线开通初期运营相关工作的请示》（南轨报〔2020〕626号）收悉，根据《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部令2018年第8号）、《南宁市城市轨道交通管理条例》、市人民政府《关于批准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首通段及2号线东延工程初期运营的请示》（公文办理意见反馈笺2020-6-J-107号），同意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首通段及2号线东延线2020年11月23日开通初期运营，现将开通的线路、时间、站点有关批复如下：

一、轨道交通4号线

（一）轨道交通4号线（洪运路站至楞塘村站），线路全长20.7公里，共设置16座车站，由西向东依次为洪运路站、那历

村站、那洪立交站、金阳路站、通源路站、大沙田站、金象大道站、五象岭站、玉象路站、总部基地站、飞龙路站、体育中心西站、体育中心东站、良庆大桥南站、良庆圩站、楞塘村站。

(二) 车辆采用 4 动 2 拖 6 辆编组的 B 型车，线路配属车辆 25 列，共 150 辆。

(三) 根据 4 号线的客流预测以及线网运力匹配综合考量，初期运营期间，轨道交通 4 号线全日平峰，行车间隔为 8 分钟，运营服务时间为 06:30 至 23:00，特殊时段可延长运营时间，运营时间调整将提前向我局报备。

二、轨道交通 2 号线东延线

(一) 轨道交通 2 号线东延线（玉洞站（不含）至坛泽站），线路全长 6.3 公里，共设置 5 座车站，由西向东依次为东风路站、玉岭路站、那福路站、平良立交站、坛泽站，开通后将与轨道交通 2 号线（玉洞站至西津站）贯通运营，贯通后全线长 27.3 公里，共设置 23 座车站。

(二) 2 号线东延线初期运营后，2 号线全线车辆采用 4 动 2 拖 6 辆编组的 B 型车，线路配属车辆 28 列，共 168 辆

(三) 2 号线东延线初期运营后，2 号线全线行车间隔工作日早晚高峰（7:30 至 9:00, 17:30 至 19:30）为 5 分钟，其余时段为 8 分钟；周末（含法定节假日）6:30 至 12:00 行车间隔为 8 分钟，12:00 至 23:00 行车间隔为 7 分钟；运营服务时间为 06:30 至 23:00，特殊时段可延长运营时间，运营时间调整将提前向我局报备。

三、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首通段及2号线东延线初期运营后，票价管理按照《关于南宁市轨道交通客运票价的批复》（南价格〔2016〕6号）执行。

四、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首通段及2号线东延线初期运营后，客运服务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障城市轨道交通安全运行的意见》（国办发〔2018〕13号）、《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部令2018年第8号）、《城市轨道交通服务质量评价规范》（交运办〔2019〕43号）、《南宁市城市轨道交通管理条例》、《城市轨道交通运营评价规范》（DB45/T 1319-2016）、《城市轨道交通运营服务规范》（DB45/T 1320-2016）、《南宁市城市轨道交通乘客守则》（南交运规〔2016〕1号）等文件的规定执行。

五、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首通段及2号线东延线初期运营后，安检工作按照《南宁市城市轨道交通安全检查操作规范（试行）》、《南宁市城市轨道交通禁止限制乘客携带的具体物品目录（试行）》等规定执行。

六、本批复自轨道交通4号线及2号线东延线投入初期运营之日起执行，请在11月30日前以书面形式将行车组织方案和客运组织方案报我局及市道路运输发展中心备案，并提前做好宣传告知工作。

此复。

附件：关于批准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首通段及2号线东

延工程初期运营的请示（公文办理意见反馈笺
2020-6-J-107号）

南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0年11月20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道路运输发展中心。

公文办理意见反馈笺

发送日期2020年11月16日

自编号2020-6-J-107

文件名称	关于批准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首通段及2号线东延工程初期运营的请示		
拟稿人	甘东霖	承办科室	市政府办公室 第六秘书科
	<p>2020年11月1日至6日，市交通运输局委托上海市交通运输行业协会（以下简称“上海协会”）组织开展了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西段（洪运路站至楞塘村站）、2号线东延工程（玉洞站至坛兴村站）试运营基本条件评审工作，上海协会出具了《南宁市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洪运路站至楞塘村站）初期运营前安全评估报告》（沪交协〔2020〕第69号）以及《南宁市轨道交通2号线东延工程（玉洞站（不含）站至坛泽站）及与首通段工程贯通初期运营前安全评估报告》（沪交协〔2020〕第70号）。《评审报告》指出，对照国标《城市轨道交通试运营基本条件》，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首通段及2号线东延工程均具备试运营基本条件（属评审结论最高等次）。</p> <p>本次评估对4号线和2号线东延线均提出问题整改项若干。南宁轨道交通集团按照报告对整改项进行了逐条梳理，分解责任，认真落实整改。截至11月13日，对4号线评估报告中明确要求在初期运营前必须整改的14项A类问题，完成了14项，A类问题的完成整改率达到了100%；可以在试运营中解决的29项B类问题完成16项，B类问题整改完成率55.2%；对2号线东延线评估报告中明确要求在初期运营前必须整改的9项A类问题，完成了9项，A类问题的完成整改率达到了100%；可以在试运营中解决的28项B类问题完成18项，B类问题整改完成率64.3%。</p> <p>11月13日，市交通运输局邀请上海协会开展了南宁市轨道交通4号线及2号线东延线试运营基本条件评审意见整改项跟踪检查的函审工作。上海协会于11月13日出具了《南宁市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洪运路站至楞塘村站）初期运营前安全评估意见整改项跟踪检查的函审报告》（沪交协〔2020〕第71号）、《南宁市轨道交通2号线东延工程（玉洞站（不含）站至坛泽站）及与首通段工程贯通初期运营前安全评估意见整改项跟踪检查的函审报告》（沪交协〔2020〕第72号），认定南宁市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首通段及2号线东延线工程具备初期运营条件。</p> <p>综上所述，南宁市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首通段及2号线东延线工程具备初期运营条件。南宁轨道交通集团报来的《关于南宁市轨道交通4号线（洪运路站至楞塘村站）开通初期运营相关工作的请示》（南轨报〔2020〕627号）及《关于南宁市轨道交通2号线东延线开通初期运营相关工作的请示》（南轨报〔2020〕626</p>		

号），申请轨道交通4号线首通段及2号线东延线于2020年11月20日开通初期运营。根据《关于保障城市轨道交通安全运行的意见》（国办发〔2018〕13号）、《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部令2018年第8号）及《南宁市城市轨道交通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市交通运输局现报请批准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首通段及2号线东延工程于2020年11月23日开通初期运营，并以市政府名义予以批复，计划于11月17日召开新闻发布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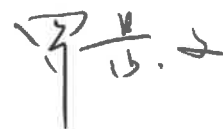
经查，《南宁市城市轨道交通管理条例》第二十条规定：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由市交通运输行政主管部门按照国家标准组织开展试运营基本条件评审；评审合格的，经市人民政府批准，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单位应当组织开展不少于一年的试运营。试运营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运营。

结合专家评审意见和整改完成情况，拟同意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首通段及2号线东延工程于2020年11月23日开通试运营，即以市政府名义批复。妥否，呈景文同志示。

第六秘书科：潘佳宾 甘东霖
2020-11-13 19:22

拟办意见


拟同意拟办意见，呈建文、会东、明志同志示。



2020-11-13 22:02

拟同意拟办意见。

梁明志 2020-11-15 10:43



李建文：拟同意。呈文军同志示。11.16.

甘东霖 2020-11-16 13:49

同意。

张文学¹⁶

备注	
处理情况	OA转交通。11.16 潘佳宾 2020-11-16 21:04
签收及反馈意见	公文已签收 市交通运输局 文件收发室 2020-11-17 08:12

